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 财务报表附注	8-4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6KMA10001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0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 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恒花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9-30余额	2014-12-31余额	2013-12-31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566,035.04	2,310,307.48	1,544,841.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2	1,167,100.79		-
预付款项	四、3	164,418.64	733,999.77	1,975,446.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4	183,594.30	126,860.00	733,892.24
存货	四、5	650,241.06	1,073,373.19	953,790.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31,389.83	4,244,540.44	5,207,971.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6	16,826,137.25	11,748,631.62	10,536,067.32
在建工程	四、7	20,068,227.85	20,483,417.60	15,442,284.12
工程物资			59,584.14	109,803.4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8	26,935,454.10	5,886,242.90	5,594,924.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四、9	-	16,147,133.03	12,702,30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0	4,564,432.65	3,929,232.74	3,331,43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94,251.85	58,254,242.03	47,716,815.12
资 产 总 计		74,125,641.68	62,498,782.47	52,924,786.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9-30余额	2014-12-31余额	2013-12-31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11	5,522,454.50	5,678,698.50	7,141,971.6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四、12	528,329.58	629,013.40	601,557.76
应交税费	四、13	-990,600.47	-822,913.93	-791,990.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14	824,965.30	71,544,932.23	58,211,318.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85,148.91	77,029,730.20	65,162,856.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四、15	17,261.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61.52	-	-
负 债 合 计		5,902,410.43	77,029,730.20	65,162,856.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16	100,0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17	-31,776,768.75	-29,730,947.73	-27,438,070.25
股东权益合计		68,223,231.25	-14,530,947.73	-12,238,070.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125,641.68	62,498,782.47	52,924,786.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18	997,522.04		
减：营业成本	四、18	1,019,801.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19	57,538.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四、20	1,720,956.59	2,888,300.16	2,939,354.34
财务费用	四、21	-9,490.30	-8,353.13	-412.71
资产减值损失	四、22	4,459.70		19,791.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5,743.02	-2,879,947.03	-2,958,732.78
加：营业外收入				-2,7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四、23	885,277.91	10,729.44	735,82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23	867,383.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1,020.93	-2,890,676.47	-3,697,341.69
减：所得税费用	四、24	-635,199.91	-597,798.99	-820,004.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5,821.02	-2,292,877.48	-2,877,337.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45,821.02	-2,292,877.48	-2,877,337.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1,375,968.40	1,614,286.96	1,819,26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5,968.40	1,614,286.96	1,819,26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3,091.05	813,768.99	1,586,25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864.64	193,012.99	70,79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2,311,829.47	2,946,942.98	2,401,25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8,785.16	3,953,724.96	4,058,3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2,816.76	-2,339,438.00	-2,239,03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1,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884,253.30	9,838,394.85	12,924,582.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8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4,253.30	9,838,394.85	12,924,582.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4,253.30	-9,838,394.85	-12,924,58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16,720,000.00	17,862,000.00	14,93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0,000.00	17,862,000.00	14,93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25	88,369,707.53	5,957,000.00	6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69,707.53	5,957,000.00	69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0,292.47	11,905,000.00	14,24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3,222.41	-272,832.85	-916,620.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12.61	359,145.46	1,275,766.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25	1,179,535.02	86,312.61	359,145.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000.00									-29,730,947.73	-14,530,94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200,000.00	-	-	-	-	-	-	-	-	-29,730,947.73	-14,530,947.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800,000.00	-	-	-	-	-	-	-	-	-2,045,821.02	82,754,17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45,821.02	-2,045,821.0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4,800,000.00	-	-	-	-	-	-	-	-	-	84,8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84,800,000.00										84,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	-	-31,776,768.75	68,223,231.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000.00									-27,438,070.25	-12,238,07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200,000.00	-	-	-	-	-	-	-	-	-27,438,070.25	-12,238,070.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292,877.48	-2,292,87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2,877.48	-2,292,877.4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200,000.00	-	-	-	-	-	-	-	-	-29,730,947.73	-14,530,947.7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00,000.00									-24,560,733.11	-9,360,73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5,200,000.00	-	-	-	-	-	-	-	-	-24,560,733.11	-9,360,733.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877,337.14	-2,877,337.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7,337.14	-2,877,337.1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200,000.00	-	-	-	-	-	-	-	-	-27,438,070.25	-12,238,070.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贵州省普定县南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7 日在普定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60 万元，由自然人股东陈昌沙、陈基常和陈昌衡出资，出资比例分别为 50%、20% 和 30%。经安顺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2001）安东会验字第 6-2 号《验资报告》。当时的营业执照号 5225272200055（1-1）；经营范围：铅锌开采、加工、销售（经营项目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2002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东签订《各股东新增投资协议》，一致同意各股东以现金按照原投资比例对公司增资 33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60 万元增加至 390 万元。2003 年 1 月 1 日，贵州同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2003）同会验字第 01 号《验资报告》。2003 年 1 月 7 号，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后各自然人（陈昌沙、陈基常和陈昌衡）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分别为 50%、20% 和 30%。

2004 年 7 月 22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陈昌沙、陈昌衡、陈基常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转让给黄国庆、赵洁静。2004 年 7 月 22 日，陈昌沙与黄国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50% 股份（出资额 195 万元）以 65 万元价格转让予黄国庆；陈昌衡与黄国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30% 股份（出资额 117 万元）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黄国庆；陈基常与赵洁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0% 股份（出资额 78 万元）以 26 万元价格转让予赵洁静。2004 年 8 月 3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变更为黄国庆、赵洁静，持股比例分别为 80%、20%。

2005 年 5 月 2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黄国庆、赵洁静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转让给陈家桩，杨孝柱。2005 年 5 月 27 日，黄国庆与陈家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80% 股份（出资额 312 万元）以 312 万元价格转让予陈家桩；赵洁静与杨孝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0% 股份（出资额 78 万元）以 78 万元价格转让予杨孝柱。200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变更为陈家桩，杨孝柱，持股比例分别为 80%、20%。

2006 年 2 月 2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贵州省普定县南星矿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2006 年 3 月 2 日，公司就此次名称变更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06 年 11 月 1 日,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东陈家桩、杨孝柱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转让给卓剑辉、金友财、赵章挺、叶强。2006 年 11 月 1 日, 陈家桩与赵章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70%股份 (出资额 273 万元) 以 273 万元价格转让予赵章挺; 陈家桩与叶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份 (出资额 39 万元) 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叶强; 杨孝柱与卓剑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份 (出资额 39 万元) 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卓剑辉; 杨孝柱与金友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份 (出资额 39 万元) 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金友财。2006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股东变更为赵章挺、卓剑辉、金友财、叶强, 持股比例分别为 70%、10%、10%、10%。

2007 年 3 月 10 日,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东赵章挺、叶强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转让给余龙飞、王顺柳、张清存、赵月薇。2007 年 3 月 19 日, 赵章挺、卓剑辉、叶强、金友财、余龙飞、王顺柳、张清存、赵月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赵章挺将其持有的公司 30%股份 (出资额 117 万元) 以 117 万元价格转让予余龙飞, 赵章挺将其持有的公司 15%股份 (出资额 58.5 万元) 以 58.5 万元价格转让予王顺柳, 赵章挺将其持有的公司 5%股份 (出资额 19.5 万元) 以 19.5 万元价格转让予张清存, 叶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5%股份 (出资额 19.5 万元) 以 19.5 万元价格转让予赵月薇, 卓剑辉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份 (出资额 39 万元) 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金友财。2007 年 3 月 21 日, 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股东变更为赵章挺、金友财、余龙飞、叶强、张清存、赵月薇、王顺柳, 持股比例分别为 20%、20%、30%、5%、5%、5%、15%。

2008 年 3 月 14 日, 胶南市人民法院对原告金建萍诉被告金友财民间借贷纠纷案出具了 (2008) 胶南发初字第 1333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将被告金友财所持本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第三人厦门泛华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厦门泛华矿业)。2008 年 3 月 17 日, 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股东变更为厦门泛华矿业、赵章挺、金友财、余龙飞、叶强、张清存、赵月薇、王顺柳, 持股比例分别为 10%、20%、10%、30%、5%、5%、5%、15%。

2008 年 5 月 12 日,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东叶强、赵月薇、余龙飞、赵章挺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转让给厦门泛华矿业。2008 年 5 月 12 日, 赵章挺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20%股份 (出资额 78 万元) 以 78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 余龙飞 (周新标代) 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29%股份 (出资额 113.1 万元) 以 113.1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 叶强 (周新标代) 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公司 5%股份 (出资额 19.5 万元) 以 19.5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 赵月薇 (周新标代)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5%股份（出资额 19.5 万元）以 19.5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2008 年 5 月 13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变更为厦门泛华矿业、余龙飞、金友财、王顺柳、张清存，持股比例分别为 69%、1%、10%、15%、5%。

2008 年 6 月 20 日，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就原告卓剑辉诉被告金友财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出具（2008）乐执字第 50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被告金友财所持本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原告卓剑辉所有。2008 年 6 月 20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08 年 6 月 27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变更为厦门泛华矿业、余龙飞、卓剑辉、王顺柳、张清存，持股比例分别为 69%、1%、10%、15%、5%。

2008 年 8 月 1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余龙飞、卓剑辉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转让给厦门泛华矿业。2008 年 8 月 18 日，卓剑辉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份（出资额 39 万元）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余龙飞（周新标代）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股份（出资额 3.9 万元）以 3.9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2008 年 8 月 20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变更为厦门泛华矿业、王顺柳、张清存，持股比例分别为：80%、15%、5%。

2009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各股东以现金按投资比例对公司增资 81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390 万元增加至 1200 万元。因股东张清存、王顺柳在接到本次股东会议通知后未出席本次会议且未对此次股东会决议事项提出书面回复意见，视为其不同意此次增资且已放弃对此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其未认缴的出资份额由厦门泛华矿业负责全部缴足。2009 年 11 月 26 日，厦门华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厦华会验第（2009）第 Y-30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9 年 11 月 26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2,000,000.00 元。200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后各股东厦门泛华矿业、王顺柳、张清存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3.5%、4.875%和 1.625%。

2010 年 10 月 9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王顺柳、张清存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转让给厦门泛华矿业。2010 年 10 月 9 日，王顺柳（王顺福代）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4.875%股份（出资额 58.5 万元）以 58.5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张清存与厦门泛华矿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625%股份（出资额 19.5 万元）以 19.5 万元价格转让予厦门泛华矿业。2010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就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为厦门泛华矿业的全资子公司。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2 年 9 月 10 日，公司股东“厦门泛华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公司股东决定，公司合并了贵州省普定县玉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接了该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业务和人员；该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20 万元，已经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出具黔仁会验（2008）32 验资报告。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2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公司合并贵州省普定县玉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 1200 万元增加为 1520 万元。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就此次变更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480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2015 年 4 月 2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 XYZH/2015KMA1008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4 月 21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股东仍然是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现营业执照注册号：522527000018158，注册地址：普定县鸡场坡乡，营业期限：2001 年 0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8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柳跃清。

经营范围：铅锌矿开采、加工、销售（经营项目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孙汉宗、孙汉强、孙汉伟三兄弟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设执行董事 1 名。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总经理室、财务部、行政部、生产技术部、设备部、基建、安全部、资源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 金融资产转移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包装物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 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在合并 (购买) 日为取得对被合并 (购买) 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改按成本法核算;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也改按成本法核算;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 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2.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 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 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 其中, 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 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 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0-45 年	3-5%	9.7—2.16%
2	机器设备	10-30 年	3-5%	9.7—3.23%
3	运输设备	6-8 年	3-5%	16.17—12.13%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4	电子设备	5-8 年	3-5%	19.4—12.13%
5	其他设备	8 年	3-5%	12.1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采矿权许可证、探矿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其中, 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 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采矿权的预计寿命综合考虑其探明资源储量及年产量等做估计。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6.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下列迹象时,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 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 并即将实施, 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 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0.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印花税		适用税率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现金	3,935.50	1,926.80
银行存款	3,562,099.54	2,308,380.6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566,035.04	2,310,307.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即非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2,223,994.87 元,其中,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2,223,994.87 元。

(2) 截至 2015 年 09 月 30 日,使用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即非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2,386,500.02 元,其中,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2,386,500.02 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5-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167, 100. 79	100			1, 167, 100. 79
合计	1, 167, 100. 79	100			1, 167, 100. 79

续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9-30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普定县向荣矿业有限公司	1, 167, 100. 79	1 年内	100	
合计	1, 167, 100. 79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4, 418. 64	100. 00	594, 339. 77	80. 97
1—2 年			139, 660. 00	19. 03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64,418.64	100.00	733,999.7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贵州大学	100,000.00	1 年以内	60.82
遵义市众拓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7,000.00	1 年以内	16.42
昆明双平衡器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	1 年以内	9.12
贵州新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 年以内	6.0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公司贵州安顺普定石油支公司	9,671.14	1 年以内	5.88
合计	161,671.14		98.33

续表:

单位名称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贵州地矿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20,000.00	1 年以内	29.97
贵州鼎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660.00	1-2 年	13.58
贵州黔能博科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	1 年以内	13.08
贵州黔能博科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	1 年以内	9.81
贵州智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	1 年以内	8.17
合计	547,660.00		74.61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 别	2015-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 别	2015-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194.00		4,459.70		84,734.30
其中: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860.00				98,860.00
合 计	188,054.00	--	4,459.70	--	183,594.30

续表:

类 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860.00	100.00			126,860.00
合 计	126,860.00	100.00			126,860.00

1)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9-3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194.00	4,459.70	5.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9,194.00	4,459.70	5.00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0,000.00			交易保证金无坏账风险
普定国土局	28,860.00			交易保证金无坏账风险
合 计	98,86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9-30	2014-12-31
保证金	98,860.00	126,860.00
员工借款	89,194.00	
合计	188,054.00	126,86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 9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9-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70,000.00	1 年以内	37.22	
普定国土局	保证金	28,860.00	1-2 年	15.35	
邓亮岩	员工借款	80,000.00	1 年以内	42.54	4,000.00
宋兴龙	员工借款	7,194.00	1 年以内	3.83	359.70
合 计		186,054.00		98.94	4,359.70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8,809.06		648,809.06	518,953.86		518,953.8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38,377.73		538,377.73
周转材料	1,432.00		1,432.00	16,041.60		16,041.60
合计	650,241.06		650,241.06	1,073,373.19		1,073,373.19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12-31余额	10,273,659.79	4,716,358.93	1,129,266.45	59,271.48	16,178,55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953,703.09	1,246,314.36	3,460.00	15,250.00	7,218,727.45
(1) 购置	289,893.63	1,246,314.36	3,460.00	15,250.00	1,554,917.99
(2) 在建工程转入	5,663,809.46				5,663,809.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1,770.83	495,945.44	6,000.00		2,503,716.27
(1) 处置或报废	2,001,770.83	495,945.44	6,000.00		2,503,716.27
4. 2015-9-30余额	14,225,592.05	5,466,727.85	1,126,726.45	74,521.48	20,893,567.83
二、累计折旧					
1. 2014-12-31余额	1,921,994.58	1,938,995.60	527,453.15	41,481.70	4,429,92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65,849.82	758,826.63	14,595.91	21,665.72	1,260,938.08
(1) 计提	465,849.82	758,826.63	14,595.91	21,665.72	1,260,938.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5,573.99	462,158.54	5,700.00		1,623,432.53
(1) 处置或报废	1,155,573.99	462,158.54	5,700.00		1,623,432.53
4. 2015-9-30余额	1,232,270.41	2,235,663.69	536,349.06	63,147.42	4,067,430.58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5-9-30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5-9-30账面价值	12,993,321.64	3,231,064.16	590,377.39	11,374.06	16,826,137.25
2. 2014-12-31账面价值	8,351,665.21	2,777,363.33	601,813.30	17,789.78	11,748,631.62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9-30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综合办公楼	203,910.23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值班室	3,774.62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A 栋宿舍楼	127,763.76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1 号 2 号井绞车房	64,728.88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宏泰宿舍楼	390,542.56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炸药库值班室	4,737.17	该等建筑物占用的土地的产权证书尚未办理完毕

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宏泰 1 号井井巷工程	15,517,822.47		15,517,822.47	16,369,133.16		16,369,133.16
新选厂 1#水池				18,505.00		18,505.00
纳雍支公路				90,134.00		90,134.00
玉合矿井巷工程	4,515,405.38		4,515,405.38	4,005,645.44		4,005,645.44
三大系统	35,000.00		35,000.00			
合计	20,068,227.85		20,068,227.85	20,483,417.60		20,483,417.6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宏泰 1 号井井巷工程	16,369,133.16	4,812,498.77	5,663,809.46		15,517,822.47
玉合矿井巷工程	4,005,645.44	509,759.94			4,515,405.38
合计	20,374,778.60	5,322,258.71	5,663,809.46		20,033,227.85

注: 在建工程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主体工程已完工, 未完成结算。

8. 无形资产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12-31 余额	1, 188, 414. 00	4, 761, 045. 00	5, 949, 459.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 523. 00	20, 825, 416. 91	21, 087, 939. 91
(1) 购置	262, 523. 00		262, 523. 00
(2) 自主勘探		20, 825, 416. 91	20, 825, 416. 91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0
(1) 处置			0. 00
4. 2015-9-30 余额	1, 450, 937. 00	25, 586, 461. 91	27, 037, 398. 91
二、累计摊销			
1. 2014-12-31 余额	63, 216. 10		63, 216. 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 993. 18	19, 735. 53	38, 728. 71
(1) 计提	18, 993. 18	19, 735. 53	38, 728. 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9-30 余额	82, 209. 28	19, 735. 53	101, 944. 81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5-9-30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5-9-30 账面价值	1, 368, 727. 72	25, 566, 726. 38	26, 935, 454. 10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1, 125, 197. 90	4, 761, 045. 00	5, 886, 242. 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无。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5-9-30
宏泰矿办证费	175, 307. 08	85, 000. 00		260, 307. 08	
宏泰矿探矿支出	13, 540, 540. 95	764, 008. 57		14, 304, 549. 52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2015-9-30
玉合矿权证	2, 431, 285. 00			2, 431, 285. 00	
合计	16, 147, 133. 03	849, 008. 57		16, 996, 141. 60	

注：以前期间由于储量核实结果未出，已发生的探矿支出未来是否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在探矿期间发生的探矿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期矿山储量已核实并已取得贵州省国土资源厅“黔国土资储资函[2015]49 号”以及国土资源部储量“国土资储备字[2015]43 号”备案证明，2015 年 8 月 13 日取得了新的采矿权证，生产规模 45 万吨/年；已形成资产的相关探矿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故本期将探矿支出及办理采矿权证的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 459. 70	1, 114. 93		
可抵扣亏损	18, 253, 270. 88	4, 563, 317. 72	15, 716, 930. 98	3, 929, 232. 74
合计	18, 257, 730. 58	4, 564, 432. 65	15, 716, 930. 98	3, 929, 232. 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无。

1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合 计	5, 522, 454. 50	5, 678, 698. 50
其中：1 年以上	613, 943. 41	1, 024, 194. 21

12. 应付职工薪酬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短期薪酬	622,655.50	1,732,311.13	1,834,157.05	520,809.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57.90	10,160.40	8,998.30	7,520.00
合计	629,013.40	1,742,471.53	1,843,155.35	528,329.58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5,661.41	1,600,308.39	1,718,473.51	167,496.29
职工福利费		95,000.00	95,000.00	
社会保险费	3,739.43	4,996.56	3,588.20	5,147.7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945.23	3,515.60	2,492.00	3,968.83
工伤保险费	255.36	991.48	859.00	387.84
生育保险费	538.84	417.48	165.20	791.12
大额医保费		72.00	72.00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254.66	32,006.18	17,095.34	348,165.50
合计	622,655.50	1,732,311.13	1,834,157.05	520,809.5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基本养老保险	5,602.70	9,158.40	8,180.70	6,580.40
失业保险费	755.20	1,002.00	817.60	939.60
合计	6,357.90	10,160.40	8,998.30	7,520.00

13.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增值税	-990,600.47	-822,913.84
个人所得税		
合计	-990,600.47	-822,913.93

1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款项性质	2015-9-30	2014-12-31
与股东的往来款		71,529,707.53
工程合同押金	800,000.00	
工程质保金	5,463.82	5,463.82
征地费	2,905.00	2,905.00
代扣员工个人社保	8,540.48	4,855.88
其他	8,056.00	2,000.00
合计	824,965.30	71,544,932.23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5.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形成原因
环境综合治理费	17,261.52		计提的环境恢复治理费
合计	17,261.52		

16.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200,000.00	84,8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84,800,000.00		100,000,000.00

注：(1) 经本公司股东决定，合并贵州省普定县玉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接该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该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320 万元，已经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出具黔仁会验(2008)32 验资报告。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2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与本公司属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合并贵州省普定县玉合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 1200 万元增加为 1520 万元，已经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按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原则调整了本次列报的期初数。

(2)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48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此次增资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 XYZH/2015KMA10088 号验资报告，2015 年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月 22 日, 公司就此次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1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29,730,947.73	-27,438,070.25	-24,560,733.11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29,730,947.73	-27,438,070.25	-24,560,733.11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5,821.02	-2,292,877.48	-2,877,337.1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31,776,768.75	-29,730,947.73	-27,438,070.25

1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7,522.04	1,019,801.07		
其他业务				
合计	997,522.04	1,019,801.07		

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资源税	57,538.00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地方教育费附加		
合计	57,538.00	

20.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503,345.41	1,027,483.97	1,368,778.25
保险费	280,000.00	162,500.00	163,357.86
差旅费	270,835.12	136,327.60	372,867.85
折旧费及摊销	156,007.17	363,491.19	294,102.27
矿山动态检测费	84,905.66	160,000.00	120,000.00
车辆日常费	129,726.19	182,402.44	272,377.84
办公费	41,142.02	193,696.00	99,279.38
招待费	42,740.00	115,214.05	149,406.00
采矿权使用费	13,500.00	-	-
矿山救护费	29,000.00	15,000.00	29,000.00
验资费、税务鉴证	27,075.47	76,461.16	17,000.00
办证费		325,154.95	10,000.00
诉讼费		115,000.00	8,000.00
税金	46,253.23	3,228.77	3,228.49
维修费	20,445.00		20,645.80
其他	75,981.32	12,340.03	11,310.60
合计	1,720,956.59	2,888,300.16	2,939,354.34

21.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 利息收入	13,720.34	11,865.93	4,365.31
加: 汇兑损失			
加: 其他支出	4,230.04	3,512.80	3,952.60
合计	-9,490.3	-8,353.13	-412.71

2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坏账损失	4,459.70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4,459.70		

2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5,277.91			870,977.91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67,383.74			870,977.91
其他		10,729.44	735,828.91	
合计	885,277.91	10,729.44	735,828.91	

2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5,199.91	-597,798.99	-820,004.55
合计	-635,199.91	-597,798.99	-820,004.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年利润总额	-2,681,020.93	-2,890,676.47	-3,697,341.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0,255.23	-722,669.12	-924,335.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055.32	124,870.13	104,330.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635,199.91	-597,798.99	-820,004.55

25. 现金流量表项目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13,720.34	11,865.93	6,843.00
员工还款	757,248.06	210,000.00	1,507,000.00
理赔款		808,732.01	6,625.13
退回保证金	605,000.00	580,214.22	
其他		3,474.80	298,800.18
合计	1,375,968.40	1,614,286.96	1,819,268.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生态环境治理保证金	29,877.17	1,038,298.38	1,486,765.01
交易保证金	485,000.00	329,928.52	
保险费	140,000.00	226,759.69	
差旅费	226,248.73	226,468.90	15,545.32
员工借款	877,000.00	204,000.00	467,000.00
律师费		178,600.00	
报告编制费		140,000.00	300,000.00
招待费		115,214.05	
油款	130,920.00	109,126.00	131,942.00
车辆费	189,640.40	93,159.70	
矿权使用费、矿权交易服务费	88,439.00		
其他	144,704.17	285,387.74	
合计	2,311,829.47	2,946,942.98	2,401,252.3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退工程风险保证金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暂借款	16,720,000.00	17,862,000.00	14,939,000.00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计	16,720,000.00	17,862,000.00	14,939,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归还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暂借款	88,369,707.53	5,957,000.00	692,000.00
合计	88,369,707.53	5,957,000.00	692,000.00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45,821.02	-2,292,877.48	-2,877,337.1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459.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328.04	165,348.99	762,194.30
无形资产摊销	38,728.71	24,186.10	40,063.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74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885,277.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35,199.91	-597,798.99	-824,952.3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23,132.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55,218.18	652,973.35	1,351,595.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73,495.86	-291,269.97	-720,341.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2,816.76	-2,339,438.00	-2,239,037.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 179, 535. 02	86, 312. 61	359, 145. 4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6, 312. 61	359, 145. 46	1, 275, 766. 0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093, 222. 41	-272, 832. 85	-916, 620. 6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 179, 535. 02	86, 312. 61	359, 145. 46
其中: 库存现金	3, 935. 50	1, 926. 80	333, 148. 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 175, 599. 52	84, 385. 81	25, 996. 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 179, 535. 02	86, 312. 61	359, 145. 46
其中: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9-30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 386, 500. 02	生态环境治理保证金

五、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省普定县	矿业投资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孙汉宗、孙汉强、孙汉伟三兄弟。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2015-9-30	2014-12-31	2015-9-30	2014-12-31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5,200,000.00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孙金珍	孙汉宗的女儿
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
普定县向荣矿业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普定县向荣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原矿石	997,522.04		
合计		997,522.04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无。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关联方资金拆入:

关联方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29,707.53	16,840,000.00	88,369,707.53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普定县向荣矿业有限公司	1,167,100.79		
其他应付	贵州泛华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1,529,707.53	41,737,007.53
其他应付	孙金珍			13,462,076.85
其他应付	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取得由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核发的“普定县鸡场坡乡砂岩铅锌矿采矿权许可证”。证号: C5200002009093120036582、生产规模: 45 万吨/年、有效期壹拾陆年零叁个月(自 2015 年 8 月至 2031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取得贵州省环境保护厅核发的“默环审[2015]78 号《贵州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普定县鸡场坡乡砂岩铅锌矿(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取得新的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砂岩铅锌矿年产 45 万吨铅锌矿开采项目核准的批复》。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4 日取得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十、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1 月 8 日由本公司执行董事批准报出。

普定县宏泰矿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